

新创儿童文学系列

新闻出版总署“十二五”重点规划图书



丁丁当当 蚂蚁象

曹文轩 著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丁丁当当 蚂蚁象

曹文轩 著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蚂蚁象 / 曹文轩著. -- 北京 :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4. 1
(丁丁当当)
ISBN 978-7-5148-1448-4

I. ①蚂… II. ①曹…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87.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313808号



DING DING DANG DANG

(新创儿童文学系列)

出版发行: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出版人: 李学谦

执行出版人: 张晓楠

策 划: 张 楠 徐寒梅 插 图: 刘振君

审 读: 林 栋 聂 冰 封面设计: 许文会

责任编辑: 王仁芳 包萧红 美术编辑: 杨 梦

责任印务: 钟景西 责任校对: 张 静

社 址: 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丙12号楼 邮政编码: 100022

总 编 室: 010-57526071 传 真: 010-57526075

发 行 部: 010-57526201 010-57526231

http://www.ccppg.com.cn e-mail: zbs@ccppg.com.cn

印刷: 北京市凯鑫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mm×1092mm 1/32 彩插: 71 总印张: 37

2014年1月北京第1版 2014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总字数: 925千字 总印数: 10000套

ISBN 978-7-5148-1448-4 总定价: 112.00元 (共7册)

图书若有印装问题, 请随时向本社印务部 (010-57526539) 退换。

作者简介

作家、学者。1954年生于江苏盐城。现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担任中国作家协会全国委员会委员、北京作家协会副主席。代表性长篇小说有《草房子》《细米》《红瓦》《根鸟》《天瓢》《青铜葵花》《山羊不吃天堂草》《大王书》《我的儿子皮卡》等；主要文学作品集有《忧郁的田园》《红葫芦》《蔷薇谷》《追随永恒》《三角地》《曹文轩精选集》《曹文轩自选集》《曹文轩经典作品》等；主要学术性著作有《中国八十年代文学现象研究》《二十世纪末中国文学现象研究》《第二世界——对文学艺术的哲学解释》《小说门》等。2005年出版纯美小说系列，2009年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曹文轩文集》（14卷）。多部（篇）作品被翻译为英、德、法、日、韩等文字。曾获国际安徒生奖提名奖、中国安徒生奖、宋庆龄文学奖金奖、冰心文学奖大奖、国家图书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图书奖、金鸡奖最佳编剧奖、中国电影华表奖、德黑兰国际电影节“金蝴蝶”奖等四十余种重要奖项。



地上的落叶，与还在树上的树叶辉映着，映红了天空，映红了周遭的一切。

当当回来了，从火海深处，那火仿佛在他身后滚动着。

那颗光头在火海里闪耀着。

也许是枫叶吧？但蚂蚁象没有见过这样的枫树。当当一会儿隐没，一会儿显现时，蚂蚁象脱口而出：“枫林闪！”



我的任何一部作品，都经历了一个相当漫长的酝酿过程，少则几年，多则十几年。很少有这样的情况：今天忽然想到了一个好题目，或者说忽然得到了一个好材料，按捺不住，立马动手将它写了出来。我也曾试过，但不行——横竖写不下去。手中握着笔，心里却始终没有把握，一边写一边犹疑，越写越没底气，写着写着，不由得发一声叹息，将稿纸团巴团巴，把那些已经勉强写出的文字失望地扔到纸篓里，然后拍拍手，对自己说：别急别急，还是老老实实地等等吧。一等也许就是许多年。这其间，那个心里自认为很有气象的东西，会不时地像灌木丛中的一只兔子，探露一下脑袋，看一下四周，就又无声地消失了。它会在我心里留下一丝痕迹，但并不深，而是浅浅的、似有似无。终于有一天，它又探出了脑袋，随时随地，或是我在飞机上，或是我在火车上，或是我与一个朋友喝茶时，或是在街上溜达时，或是在厕所，而这一回的情形与过去大不相同：这脑袋却怎么也不肯缩回去了，不仅脑袋不肯缩回去，连整个身子都一点儿一点儿地露了出来，很固执地在你的心野上跑动、跳跃，日日夜夜地撩拨着你。事情到了这步田地，我知道，这个“孩子”终于在记忆的黑暗子宫里待不住，闹着要出世了。那些天，我的心思会每时每刻地跟着它——更准确地说，是它整天拴着我的心思。一天早晨，我说：动手吧！于是就开始了写作，速度极快。《草房子》和《青铜葵花》等，我只用了一个月左右的时间，就将它们搞定了。

《丁丁当当》的故事种子，我已记不得究竟是在何时就埋在了我心里。这些年我甚至不止一次地跟一些朋友和出版社讲过。我说我要写

一个傻子找傻子的故事，但一直迟迟没有真正地面对它。决定让它出世是在去年年底。

就我这个特定的人而言，这样的写作过程也许是一个很合理的过程。我喜欢这个词：沉淀。沉淀是对素材的考验，经不住沉淀的素材，大概也是不值得伺候的素材。沉淀的过程还是一个不断丰富素材、调整素材的过程。在这个漫长的过程中，会对一些东西看得越来越清楚、越来越透彻，越来越接近美妙的境界。我发现，最早被我迷恋的这个素材，到了几年、十几年以后，它已经大大地变样了。当我将终于写出来的作品在与从前打算写出来的作品进行比较时，心里总是庆幸：幸亏当初没有硬写出来。因为两者在质上实在具有天壤之别。

现在出来的系列长篇《丁丁当当》，是当初被我认定为素材的《丁丁当当》所根本无法比拟的。这其间的时距，大概有十年吧。

还是一如既往的追求：我写的必须是一部艺术品。其他方面，我考虑得并不多。让自己的文字活得长久，这是我永远的希望。我要做到让我的任何一部作品，都得往前走，不停地往前走，不求名噪一时，只求生命四散和恒久。从写作的第一天开始，我就在潜心琢磨：一部作品究竟凭什么能穿越岁月的风尘呢？我没有一刻放弃过对这个问题的追问。多少年孜孜不倦地摸索，自以为也多多少少地悟出了一些真谛，隐隐约约地感觉到了一些可以让作品成为艺术品的元素和基本面。也许我永远也不能特别明白地说清楚它们，但我能感觉到它们的存在。

《丁丁当当》必须是艺术品——我在动手之前，就反复告诫自己，不然就不要去做。费时费神，不将它们做成艺术品，速衰速朽，又何

苦呢？我明知道，有些事情不是你想做到就能做到的，但我无法改变我的痴心。写一天，就顽固地坚持一天。说与日月同在，是狂话，但能与自己相伴一生，在鬓毛白尽时，还能看到自己的文字依然活着，也就足矣。

《丁丁当当》也许与我以往的作品有所不同。它一定与《草房子》和《青铜葵花》等作品有些区别，里头多了些幽默。但我对幽默始终有我自己的定义。我一向认为，幽默是超越了悲剧、喜剧范畴的，它肯定不只属于喜剧范畴。最高级的幽默是这样的：当笑在嘴唇如水波漾开时，泪珠儿正从眼眶盈盈欲出。挨在幽默身旁的是滑稽，但滑稽与幽默绝对不可同日而语。滑稽比幽默要低一个档次。当下一些作品，所谓幽默，基本上属于滑稽的层次。没有内容的笑，基本上是一种空洞而无聊的声音。

但《丁丁当当》无论与《草房子》和《青铜葵花》等作品有多大的不同，也还是一娘所生，是同一血统。在它底部所蕴含的最基本的品质，与这个家族的其他成员并无差别。我喜欢这个刚刚出生的孩子，甚至有点儿偏爱。

谢谢为这个系列长篇倾注心血的所有人，谢谢！

2011年11月16日夜于北京大学蓝旗营住宅

曹文轩



目录

第一章 雪夜	1
第二章 收留	11
第三章 蚂蚁象	17
第四章 无声的守候	23
第五章 清洗	29
第六章 一顿臭骂	41
第七章 大浴室	47
第八章 帽子系列	53
第九章 金傻子	59
第十章 姐姐	63
第十一章 狂奔	71
第十二章 三口子	77



第十三章 光头	81
第十四章 光头系列	87
第十五章 盗画	99
第十六章 那辆深红色的车	109
第十七章 黑夜铃铛声	115
第十八章 发了疯的蚂蚁象	121
第十九章 精神病院	127
第二十章 怒骂	135
第二十一章 哥哥	141
第二十二章 漫天飞舞	147
第二十三章 走在路上的奶奶	151
第二十四章 露天洗车铺	155
第二十五章 开往油麻地	161

第一章 雪夜



当当以为自己一直在朝太阳升起的方向走，而实际上，他常常去了相反的方向。比如，他趁人不备爬上了一辆车头冲着东方的卡车，那卡车起初倒也一直向东，可就在他于颠簸中睡着后不久，却掉头开到另一条向西的路上，并且头也不回，一直向西。几百公里之后，它才终于停住，而那时，车头又冲着太阳升起的方向了。当当以为离哥哥又近了一大截，心里很高兴。

他就这样往前走着。有时，他也会有疑惑，像在梦里赶路，辨不清方向。但，只要面对升起的太阳，他就会兴奋地举起胳膊，摇响铃铛，然后迈动粗短的双腿。

这是一条在急流中的鱼，一个劲儿地逆流而上，不时地被湍急的流水冲回出发的地方，但稍微迟疑了一会儿，

就又勇猛地逆流而上了。

如果把他行进的路线画在地图上，看上去，一定像一团乱麻。

冬季，他已经走到了寒冷的北方。

他并不感到寒冷，因为他有一顶长毛皮帽，一双厚实的翻毛皮靴，有一件穿在他身上显然偏长的羊皮大衣。

看上去，他像一只胖嘟嘟的小熊。

他的鞋、帽、衣服，有的是捡的，有的是不同的人家



送的。一路上，他总能碰到好人。

他的行走不分白天黑夜，困了就睡，或大树下，或屋檐下，或桥洞里，或车站的长椅上……他总能找到遮风避雨的地方。

醒来后就走。

那时，也许没有太阳，但，他知道太阳是从哪儿升起的。很多时候，他都是在黑夜中行走的。那时，世界十分安静。他听着自己的脚步声——有时，他的脚步声是这个世界上唯一的声音。他不住地走着，并不着急，还不时地会有玩耍的心思。或是从地上捡起一块发亮的瓷片，将它砸进不远处的池塘里，听瓷片砸在冰面的脆响；或是捡起一根木棍，不住地敲打路边的树。树上有夜宿的鸟，受到惊吓，“扑棱棱”飞进夜空里。

不紧不慢的脚步声，好似大地的心跳。

这黑夜的精灵，穿过庄稼地、树林、村庄与城市，走向前方。

这天夜里，他离开高速公路后不久，走进了一个很大的村庄。

此刻，他不知道，以后，也永远不会知道，他一脚



踏进的这个村庄，是一个世界闻名的村庄。这里住着数不清的画家。它原先只是一个普通的村庄，远离都市，但现在，它几乎已是一座独立的小城。村庄原有的名字几乎被忽略了，人们称它为“画家村”。

村庄的主干道为南北走向。

当当是从南边进入这条主干道的。

当时，天空正在下雪，很大很大的雪。惨白的路灯光下，雪花如肥胖的白蛾在笨拙地飞舞。

这雪已下了一个白天了，整个大地仿佛盖了一层厚厚的白被子。

已成雪人的当当，看上去更像一头熊，一头北极熊。他有点儿困了，想找个地方睡觉。他的脚步本就有点儿沉重，加上厚厚的雪，所以他走得很慢很慢。

路旁的酒馆里，踉踉跄跄地走出一个人来。

这人个子很高、很瘦，穿着一件松松垮垮的大衣。他抓着一只酒瓶，摇晃着向北走去，几次要跌倒在地上。

当当很为那个人担心，抖了抖身上的雪，跑了过去。倒是当当自己先跌倒了——他扑倒在雪里，脸整个儿被雪埋了。他爬了起来，抹去脸上的雪。这时，当当看到，那

个人果然跌倒了。

当当向那个人跑了过去。

那个人挣扎了一通，又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他仰面朝天，将酒瓶塞进嘴里，“咕嘟咕嘟”地喝着。

当时，那个人正走到路灯下。惨白的灯光照着一张惨白的脸。酒来不及被咽下，从嘴角流了出来，流进了乱糟糟的胡须里。

当当呆呆地看着那个人。

那个人发现了当当，朝当当笑了笑，然后一边打着酒嗝，一边两眼发直地看着当当：“谁……谁家的小……小孩儿，这……这么晚了，还……还在外……外面？”他的舌头好像被冻僵了，硬在嘴里，打不过弯来了。

那个人继续往北走去，跌跌撞撞。

当当跟在那个人的身后。

那个人好像已经将当当忘了，往北走去时，再也没有回过头来看一眼。

那个人越来越剧烈地摇晃着，像狂风中的一棵树，几次要摔倒，却没有摔倒。他的行走很慢，半天才往前走了一小段路。他的身后，是他留下的歪歪扭扭的脚印。



街上空空的，只有雪花在无声地飘落。

北方的雪夜，显得异常的冷清和孤寂。

走了很久，那个人拐进了一条巷子。

巷子里的路灯很暗淡。

当当向巷子深处张望了一会儿，还是跟了上去。

当当为什么要跟着这个人？只是担心这个人会跌倒吗？大概不是。他像一条流浪的狗，已很久很久看不到人影了，而现在——深更半夜，又是在一个下大雪的天气里，他的面前出现了一个人，他有跟着的强烈愿望。

那个人又跌倒了，而且再也没有爬起来。跌倒之前，他有很长时间没有往前走动，只是抓着酒瓶，站在那里摇晃着，后来，酒瓶掉在了雪地里。他摇晃的幅度越来越小，最后，人像是被冻住了一般，再也挪不动脚步，突然地倒下了，仿佛有什么重物，对着他的脑门子重重地击打了一下。

当当连忙跑上去，直到离那个人五六步远的时候，才放慢脚步。

那个人一动不动地躺在雪地上。

当当慢慢地走到那个人的身边，蹲了下来。

随着呼吸，浓重而刺鼻的酒气，从那个人的嘴中喷

出，差点儿将当当呛晕。当当下意识地扭过脸去，并用双手抵挡着扑鼻而来的酒气。

雪依然下着，那个人居然打起呼噜来。

当当用手指捅了捅那个人的脸，那个人毫无反应。

当当很想告诉什么人，可是，四周没有一个人影，只有一条老狗在不远处闪了一下，跑进一家院子里去了。

当当困了，他很想立即找到一个暖和点儿的地方躺下来，只好丢下那个人走了。

